

2021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单位 决算公开

2022年10月25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

概 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黄陂区素山寺林场位于黄陂区风景秀丽的木兰生态旅游区内，成立于1962年5月，经营面积5298亩，森林覆盖率达98%以上。

1999年9月，根据陂编【1999】109号文件精神，黄陂县国营素山寺林场更名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为一正三副正科级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2017年6月，根据陂编【2017】5号文件精神，黄陂区素山寺林场被划定为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核定全额事业编制5人，领导职数一正一副。

业务宗旨：承担保护和培育林场森林资源，提供生态公益服务，维护森林生态安全。

业务范围：封山育林、绿化造林，森林防火、公益林管护等。

二、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本级单位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三、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在职实有人数 21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 21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0人)。

离退休人员27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27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2021年 度单位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1.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5.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13.7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8.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1.31	本年支出合计	57	631.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631.31	总计	60	631.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1.31	631.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75.36	75.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75.36	75.3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 退休	38.00	3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37.36	37.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4	13.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3.44	13.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13.44	13.44					
213	农林水支出	513.71	513.71					
21301	农业农村	11.99	11.99					
2130104	事业运行	11.99	11.99					
21302	林业和草原	501.72	501.72					
2130204	事业机构	241.48	241.4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 灾减灾	5.00	5.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 草原支出	255.24	255.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0	28.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0	28.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3	23.83					
2210202	提租补贴	4.97	4.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31.31	371.07	26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36	75.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36	75.3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00	3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6	37.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4	13.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4	13.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4	13.44				
213	农林水支出	513.71	253.47	260.24			
21301	农业农村	11.99	11.99				
2130104	事业运行	11.99	11.99				
21302	林业和草原	501.72	241.48	260.24			
2130204	事业机构	241.48	241.4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00		5.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55.24		255.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0	28.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0	28.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3	23.83				
2210202	提租补贴	4.97	4.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1.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31.31	631.3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3				

	1		算支出	3				
	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2		二十三、其他支出	5				
	3			5				
	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				
	4			6				
	2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				
	5			7				
	2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				
	6			8				
本年收入合计	2	631.	本年支出合计	5	631.	631.		
	7	31		9	31	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				
	8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			6				
	9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6				
	0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6				
	1			3				
总计	3	631.	总计	6	631.	631.		
	2	31		4	31	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31.31	371.07	26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36	75.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36	75.3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00	3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6	37.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4	13.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4	13.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4	13.44	
213	农林水支出	513.71	253.47	260.24
21301	农业农村	11.99	11.99	
2130104	事业运行	11.99	11.99	
21302	林业和草原	501.72	241.48	260.24
2130204	事业机构	241.48	241.4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00		5.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55.24		255.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0	28.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0	28.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3	23.83	
2210202	提租补贴	4.97	4.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8.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3.33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06.14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63.48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99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0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2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0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9.0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8			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67.57	公用经费合计					3.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 0 0	0.00	0 · 0 0	0.00	0.00	0.00						

本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为0万元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本单位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为0万元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0万元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2021年度单位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决算收入总计631.31万元、支出总计631.31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分别增加396.98万元，分别增长169.41%，主要原因是：1.根据实际情况作人员经费调增；2.项目资金支出首次纳入本年度决算。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631.3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31.31万元，占本年收入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631.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1.07万元，占本年支出58.78%；项目支出260.24万元，占本年支出41.2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31.31万元、支出总计631.31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396.98万元，分别增长169.41%。主要原因是：1.根据实际情况作人员经费调增；2.项目资金支出首次纳入本年度决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31.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96.98万元，增长169.41%。主要原因是：1.根据实际情况作人员经费调增；2.项目资金支出首次纳入本年度决算。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31.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5.36万元，占11.94%；

卫生健康（类）支出 13.44万元，占2.13%；

农林水（类）支出 513.71万元，占81.37%；

住房保障（类）支出 28.8万元，占4.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66.35万元，支出决算为631.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2.32%。其中：基本支出371.07万元，项目支出260.24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护林防火（防灾减灾）5.00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护林防火，保护森林资源，提供生态服务；森林防火（资源监管）系统建设211.24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护林防火，保护森林资源，提供生态服务；精准灭荒44.00万元，主要成效：造林绿化灭荒，提升森林生态服务功能。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75.36万元，支出决算为75.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3.44万元，支出决算为13.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48.75万元，支出决算为51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6.5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实际情况作人员经费调增；二是农林水项目资金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8.80万元，支出决算为2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1.0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67.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50万元，主要包括：劳务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本级及下属0个行政单位、0个参公事业单位、0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万元。

2021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万元。

2021年度 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0年度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0.00万元，本年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素山寺林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为二级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政府采购支出全部为0.0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用途是防火及绿化工程。单价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260.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1.22%。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提高了我场森林防火综合防控能力，有效防止森林火灾发生，确保我场森林资源安全；落实新发展理念，绿化荒山精准造林精准管护，推动乡村振兴战略，提升森林生态服务功能，是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要的一项重大民生工程。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三个项目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2021 年度项目资金 260.24 万元，评价情况：项目实施以来，林场及周边联防管控区域森林火警下降 97%以上；森林火灾减少 100%；过火面积减少 100%，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精准灭荒造林及后期三年管护 1506 余亩，固碳释氧净化空气，涵养水源保育土壤，调节水量净化水质改善生态环境；提升森林生态服务功能，居民满意度达 95%以上。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1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 防灾减灾之护林防火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

出和效益是：项目总面积0.5298万亩，有林地面积0.5276万亩，森林覆盖率98%，森林总蓄积5.3万立方米，其中生态公益林0.5276万亩。项目实施以来，森林火警下降95%以上；森林火灾减少100%；过火面积减少100%。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生态服务功能明显提升，居民满意度达95%以上。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国务院《森林防火条例》有关规定要求，加强我场森林防火巡查、宣传、预警工作，落实森林防火“预防为主”工作方针，进一步提高我场森林防火综合防控能力，有效防止森林火灾发生，确保我场森林资源安全。

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公开《2021年度护林防火项目自评表》详见本报告**第六部分附件**。

2. 森林防火（资源监管）系统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0万元，执行数为211.24万元，完成预算的84.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建设内容主要包含火源监测系统、卡口系统、铁塔支撑系统、传输供电系统、无人机系统、指挥中心装修及改造、森林防火（资源监管）平台建设、以水灭火工程八个部分组成。项目监控国有林区面积0.5298万亩，覆盖周边林区面积2.2995万亩。项目实施以来，森林火警下降98%以上；森林火灾减少100%；过火面积减少100%，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固碳释氧净化空气，涵养水源保育土壤，改善生态环境；提升森林生态服务功能，

居民满意度达 95%以上。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国务院《森林防火条例》有关规定要求，加强我场森林防火巡查、宣传、预警工作，落实森林防火“预防为主”工作方针，进一步提高我场森林防火综合防控能力，有效防止林场及周边地区森林火灾发生，确保我场森林资源安全。

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公开《2021 年度护林防火项目自评表》详见本报告**第六部分附件**。

3. 精准灭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精准灭荒工程是湖北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四个三重大生态工程”，是湖北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要的一项重大民生工程，承载着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建设全省山区绿色发展示范区等历史使命。该项目瞄准我区宜林地、无立木林地以及造林困难地等开展灭荒绿化行动，填补了我区国土绿化的空白和短板，大幅增厚和提升“绿水青山”数量与质量。

该项目地点选址 黄陂区长轩岭街道徐冲村、张都桥村交界处，虽然该区偏远地带，地势陡峭，交通不便，立地条件较差，造林绿化成本较高，但是依然如期按设计要求完成枫松混交造林 0.15 余万亩，苗木成活率 92%以上；抚育、管护已完成二年工作目标任务，苗木长势良好，无人畜破坏、

无火情火警发生，社会满意度 95%以上。该项目是民生工程也是生态工程，在于涵养水源，保育土壤，固碳释氧，积累营养物质，净化大气等等，会发挥重要的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公开《2021 年度护林防火项目自评表》详见本报告**第六部分附件**。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指财政部门、预算部门和被评价单位等通过多种方式充分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并将其转化为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绩效具体行为的活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预算绩效管理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的关键，也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落脚点和内生动力。“做好十次绩效评价，不如落实一次结果应用”，林场围绕落实结果应用这个目标，不断提高林场预算绩效管理质量和成效。

评价结果公开。通过政府部门网站，随同部门预算、决算等的公开，将绩效评价结果尤其是些社会关注度高、影响力大的民生项目和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按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向社会公开，从而回应社会关切，接受社会监督，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评价结果反馈整改。完成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评价结果后，及时向被评价单位进行反馈。形成规范的内容和格式反

馈报告或文件。反馈的意见中，除了要对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和绩效评价报告内容进行简要说明外，还要明确提出落实绩效评价结果及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的具体要求。有效的问题反馈和整改落实，才能有力地促进在部门单位层面形成“花钱讲绩效”的理念和意识。

评价结果在财政管理中实际应用。在财政管理的层面，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财政审议预算、行政问责、预算分配的重要依据，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资金安排的有机结合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在部门单位的层面上，对照绩效评价中反映出来的问题，有的放矢地进一步健全规章制度，完善管理机制，增强支出责任，规范资金使用，强化监督检查，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为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提高提供基础保障。

总之，结果应用是绩效管理闭环管理最关键的环节，加强结果应用是保障绩效管理改革举措落实落地的重要举措。林场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务实精神，把结果应用贯穿于绩效管理的各环节，确保绩效管理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第四部分 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1年，黄陂区素山寺林场在上级党组、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正确领导及林业主管部门的指导、关心和大力支持下，主要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一）林场林业建设成效

国有林场一直承载着造林绿化、保护森林资源的重要职责和神圣使命。为巩固造林绿化成果，切实加强造林抚育管理，林场高度重视管护工作，多措并举，突出重点，切实做好了造林地的后期管护工作，有力保证了造林成效。今年以来，对林场外围实施的精准灭荒造林地在夏、秋两季对整个造林地进行了两次抚育，抚育面积3000余亩。通过抚育管护，林分质量得到有效提高，绿化效果不断提升。

大力开展全周期森林抚育，加快退化林修复，提升森林质量。今年林场实施森林抚育1000亩。主要内容是实施抚育间伐、修枝整形、割灌除草、林地清理等。通过森林抚育项目的实施，形成了更为合理的森林群落结构，为林木生长提供了良好有利的生长环境，同时提升了森林质量，也提高了生态系统整体功能。

（二）林场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1、自筹资金完成场部场地刷黑、办公室装修等项目。为林场职工生产、生活及防灭火需要，今年，林场自筹资金80余万元对林场场部广场3000平方米进行刷黑和绿化、对办公室和防火指挥中心进行装修了并更换了办公设施，改善了办公条件，提升了林场对外整体形象。

2、为强化科技支撑，发展智慧林业，提升国有林场信息化水平，2020年在各级林业部门的支持下，林场作为全省第二批试点，投入资金360余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50万元已到位，区级配套资金106万元将列入2023年预算）建设素山寺林场森林防火（资源监管）系统，目前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该项目的建设，完善了素山寺林场森林防火体系建设，提升林场森林防火预警监测能力，为实现林火“三早”（早预防、早发现、早扑救）奠定坚实基础，确保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3、拟投入300余万元，建设5条1.2-1.5米宽的石砌混凝土步道7公里，以及30米宽生态隔离带1.2公里，现已完成方案设计，计划12月份开始施工，项目建成后将极大地提升林场防火能力。

（三）林场安全生产情况

1. 真抓实干，护林防火成绩显著。主要做了以下七个方面的护林防火工作：

（1）加强对林场森林防火管理人员管理，进行防火演练，规范巡查、卡口台账记录，明确管理职责，压实护林责任。严格管控火源，加强防火码管控体系，加大对入山车辆、人员检查力度，严防旅游野炊、农事生产、扫墓人员等带火源火种进入林区。

（2）在防火期内，由领导带头值班，专职护林人员24小时驻守林场，加强巡查巡护。根据市防火办要求，安排林场护林员使用黄鹤 App 系统，每天上午9点到下午6点打开系统，开始巡护，上午、下午各巡护一次，巡护完成及时上传。尤其对重点地段、重点时段、重点区域要进行驻扎式看守，加密巡护频次，发现违规用火行为立即予以制止。

（3）林场通过防火宣传杆、宣传车、横幅、标语等多种形式多渠道对进出人员及周边群众宣传防火知识，增强防火宣传效果，真正将森林防灭火意识深入人心，形成群防群治格局，确保今冬明春不发生森林火灾。

（4）制定安全生产各项制度和应急预案，检查清理林场道路、防火通道，确保畅通，检查各项工作执行情况，如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整改.加强联防，协同作战。

（5）强化物资装备管理，经常检修防火宣传设施、用电设施及林场内其它设施、设备，保障运行高效、安全。

(6) 林场与木兰天池及长岭街向阳村、竹园村及蔡店街源泉村、孝感双风林场驳岸村接界，实行护林防火联防联控，就近调动，互相支援、积极配合、协同作战。并在周边村聘请有责任心的护林员常年从事护林防火工作。

(7) 为进一步解决林场森林防火和资源管护力量不足的问题，在区园林和林业局的支持下，今年，我场在周边地区聘请了4位有经验的护林员，以加强林场森林防火和资源管护工作。由于我场上下同心抓防火，全年无一起大小安全事故和火灾报警现象。

2、有效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抓好森林病虫害监测和有害生物预测预报。素山寺森林林场的林分绝大部分为马尾松、栎类、阔叶混交树种组成，目前尚没有发生松材线虫等大规模的病虫害，但仍需做好病虫害防治工作。今年申请资金30余万元对林场现有古树名木和林场中心主要位置进行了白蚁防治。通过实施白蚁防治工作，有效地减轻了白蚁的危害程度、控制了危害范围、保障了森林资源的安全。林场积极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对林场境内实行全面巡查，定期上报巡查情况，全年没有出现野生动物死亡情况。

3、野生动物禁猎情况

为了维护生态平衡，保障森林生态系统的完整，素山寺森林林场严格实行野生动物保护，严禁捕猎各种野生动物，全年未出现捕猎事件。

（1）设置检查站，严打捕猎违法人员

林场在主要路口设立野生动物检查站，配备值班人员，对进出林场车辆、人员进行严格检查、登记和盘问。禁止捕猎违法人员入内，发现捕猎者，交有关部门严肃处理。

（2）定期开展拉网巡查，杜绝捕猎行为

组织管护人员，定期对林场内进行拉网式巡查，监测野生动物生活状态，及时发现并迅速处理巡防过程中发现的捕猎行为。

（3）联合开展野生动物保护宣传

积极与林业管理站联合在林场周边地区开展野生动物保护宣传，让保护野生动物资源、保护生态环境的理念更加深入人心；让拒食野生动物、健康饮食生活理念普遍形成，从根源上真正杜绝捕猎野生动物的行为。

（四）富美林场建设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化国有林场改革，全面巩固国有林场改革成果，充分发挥国有林场在全省生态建设中的示范引

引领作用,省林业局决定在全省开展建设“富美国有林场”活动,素山寺林场纳入全省2021年富美林场建设计划,已于今年5月制定了建设“富美黄陂区素山寺林场”工作方案并按方案组织实施,各项工作正有序开展。

（五）其他工作

我场在抓好基础性工作的同时,也抓好其他工作不放松。全年无计划外生育,无非法结婚,妇检率100%,持证生育率100%。成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消除安全隐患,全年无重特大事故发生,无刑事案件发生,无群众集体上访事件,无干部违法事件。加强疫情防控,全场干部、职工及家属无一例新冠病例发生。加强场容场貌建设和管理,工会积极主动为职工排忧解难,走访慰问退休和生病困难职工,帮着解决生活困难,开展有益的文体活动,促进精神文明建设。按照党建工作要求,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成立志愿服务队,积极参与服务活动。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3	农林水支出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30204	事业机构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2	提租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市财政局关于绩效评价文件要求，现将我场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机构、人员构成

黄陂区素山寺林场位于黄陂区风景秀丽的木兰生态旅游区内，成立于1962年5月，地处黄陂区西北部，距武汉市中心约67公里，北近大悟，西邻孝昌，山体系大别山南部余脉，最高峰600米。现有干部职工48人，管护面积2.4万亩，其中核心区占地面积5298亩，森林覆盖率达98%以上，素有“武汉的小神农架”的美誉。

1999年9月，根据陂编【1999】109号文件精神，黄陂县国营素山寺林场更名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为一正三副正科级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2017年6月，根据陂编【2017】5号文件精神，黄陂区素山寺林场被划定为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核定全额事

业编制5人，领导职数一正一副。林场现有在职在编人员21人，退休人员27人。

（二）单位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有关森林生态环境建设、森林资源保护和国土绿化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并监督实施。

2、加强林场中幼林抚育管护，提升造林质量。抢抓季节，绿化造林，确保成效。

3、护林防火工作的好坏关系到林场的前途和命运。真抓实干，搞好护林防火工作，防患于未然是林场日常工作的重中之重

4、指导监督林场周边森林防火工作,发布森林火灾信息，协调、监督查处破坏森林资源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事宜。

5、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抓好森林病虫害监测和有害生物预测预报。

6、严格实行野生动物保护，严禁捕猎各种野生动物。积极与林业管理站联合在林场周边地区开展野生动物保护宣传。

7、制定安全生产各项制度和应急预案，加强联防联治，注重协同作战。

8、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各项日常事项。

二、林场2021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31.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2.32%。其中：基本支出371.07万元，严格按预算规定主要用于公用经费（劳务费）3.5万元和人员经费367.57万元，人员经费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项目支出260.24万元，主要用于三个项目：护林防火（防灾减灾）5.00万元、森林防火（资源监管）系统建设211.24万元、精准灭荒44.00万元。

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公开《2021年度护林防火项目自评表》分别列示如下：

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2021年度)						
专项(项目)		防灾减灾-护林防火项目				
名称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	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泰山寺林场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万元)			0	5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执行国务院《森林防火条例》有关规定要求,加强我场森林防火巡查、宣传、预警工作,落实森林防火“预防为主”工作方针,提高我场森林防火综合防控能力,有效防止森林火灾发生,确保我场森林资源安全。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指	数量指标	森林火警下降	≥95%	100%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减少	100%	100%	
		成本指标	护林防火经费(万元)	5	5	
	效 益 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生态加强蓄积增加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净化空气	改善生态环境	100%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95%	
说明						

森林防火（资源监管）系统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黄陂区国有素山寺林场森林防火（资源监管）系统建设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地方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		资金使用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素山寺林场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11.24		84.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0	211.24		84.5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建设，运用高点摄像机、无人机、遥感卫星以及手持移动终端等现代科技手段，建设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统，补齐森林防火基础设施短板，形成“空天地人”四位一体防控网络，全面提升素山寺林场森林防火综合防控能力。				该项目施工阶段已基本完成，系统还在进一步运行调试升级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云台监测 2 台、卡口系统 15 套、无人机一套		18 套台	100%	
			指挥中心		75 m²	100%	
		质量指标	设备保修期（使用期）		3 年	1 年	保修中
		时效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年限（含租赁费、电费）		5 年	1 年	运行中
		成本指标	系统建设投资		346.771 万元	346.77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万人）		0.005	0.005	
生态效	监控国有林区		353.2h m²	353.2h			

说明	益 指标			m²	
		监控国合林区	353.2h m²	353.2h m²	
		监控个体林区	1533h m²	1533h m²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增强森林生态功能	1533h m²	1533h m²	
		保护生物多样性	1533h m²	1533h m²	
		提升森林资源质量	1533h m²	1533h m²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覆盖区域公众满意度（%）	≥95%	≥95%
					

精准灭荒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精准灭荒		负责人及电话	韩晓剑 13396083060	
主管部门		黄陂区林业和园林局		实施单位	素山寺林场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4	44		100%
		其中：中央补助				100%
		地方资金	44	44		100%
		其他资金 （包括结转结余）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			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育管护面积	0.15	0.15	
	质量指标		抚育管护作业设计合格率（%）	95	96	
			抚育管护质量合格率（%）	95	96	
	时效指标		抚育当期任务完成率（%）	95	97	

说明	成本指标				
		抚育管护补助标准（元/亩）	293	29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涵养水源，保育土壤，固碳释氧，积累营养物质，净化大气（是否有效）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构建稳定森林生态系统（是否明显）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95%
					
说明	无				

总之，2021年，黄陂区素山寺林场在上级党组、政府的高度重视、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按照改革创新的工作思路，以培育保护森林资源为中心，以创建生态、和谐林场为目标，严格落实疫情管控，加快林场建设步伐，在林场全体干部职工共同努力下，维护了林场及周边森林生态的安全与稳定发，较好地完成了2021年度的各项任务，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